

# 臺北市立中崙高中106學年度第1學期晚自習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提供學生自習環境，配合節約能源措施，開放適當場地，以提升讀書風氣。

二、對象：本校學生經家長同意者。

三、時間：106年8月30日至107年1月24日，週一至週五17:10~21:20。

四、地點：7樓自習教室。

五、實施辦法說明：

(一) 本校學生採自由入座，高三可參加固定座位抽籤，並依規定使用固定座位。

(二) 高三固定座位抽籤

1. 9/4 (一) 發下晚自習實施說明及各班名條，有意願參與晚自習固定座位抽籤者，須於班級名條上親筆簽名，不得代簽，並由各班班長於9/7 (四) **放學前**繳回教務處教學組。
2. 有意願擔任清潔志工者，於9/7 (四) **12點半**至教務處教學組進行整潔志工登記，超過名額進行抽籤並選位，逾時不候。
3. 9/8 (五) **12點半**於7樓自習教室進行座位抽籤。因座位有限，欲參與晚自習者須親自抽籤，不得代抽。
4. 欲放棄固定座位者，最晚於9/11 (一) **中午前**告知教務處教學組，所餘座位將依順序遞補。
5. 9/11 (一) 晚自習固定座位開始實施。

(三) 段考前一週開放班級申請留校自習，每班須超過10人，並填寫申請文件，經教務處核准後，開放於原班教室晚自習。留校晚自習者，應遵守相關規定，否則取消全班留班自習資格。

六、整潔志工徵求

1. 共錄取整潔志工10位，每天2位，一周輪值1天，於21:20開始打掃。
2. 經當日值班老師檢查認可後，於表上簽退，並應完成當日打掃工作，並關燈及冷氣等電源。
3. 無故未到者，累計達3次，取消個人座位資格，將由候補同學依序遞補。
4. 因故請假者，需自行找到代替志工，違規累計達3次，取消個人座位資格。

七、自習注意事項

(一) 規定：

1. 請遵守規定之作息時間，及學校之生活規範，以維持晚自習秩序與教室之整潔。
2. 進入晚自習教室不喧嘩，飲料食物(含零食)禁止攜入，垃圾請自行帶走。
3. 自習期間不隨意離開座位、不交談聊天，保持室內肅靜及教室整潔。
4. 參加晚自習人數較少時，請適當調整座位(集中)，並酌量關閉電燈及冷氣，以節約能源。
5. 登記固定座位者，請於18:30前就位，逾時未就位視同放棄當日使用權，座位將開放給其他同學使用。
6. 自習期間嚴禁玩牌、看課外書籍、使用娛樂性電子產品，以增進讀書效率。
7. 自習室內請將手機改成靜音或振動模式，若需接聽電話請到室外。
8. 若多次發現一週3次以上未使用固定座位者，將暫停使用權，由候補者遞補。
9. 任何偶發事件，需服從督導或巡堂老師之處理，不得異議。

(二) 懲處：未遵守上述規定經勸戒不改者，除登記依校規處置外，並取消當日留校資格。經登記違規次數累計達3次者，取消留校資格。

八、本計畫經行政會報討論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